

浮山县教育体育局

浮教体函〔2023〕28号

浮山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七届普法 短剧、微视频、微动漫评比活动的通知》的 通知

各中小学校、幼儿园：

现将中共浮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微视频、微动漫评比活动的通知》（浮法委守组文〔2023〕3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学校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积极组织实施作品的拍摄和报送工作，将作品和推荐表于2023年9月30日前报送至局法规室，同时将电子版发送邮箱 lffsjyddsfgz@163.com。

附件：中共浮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微视频、微动漫评比活动的通知》



2023年8月29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116.

中共浮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浮法委守组文〔2023〕3号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 微视频、微动漫评比活动的通知》的 通知

各乡（镇），县直各单位法治建设领导小组：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快实施“八五”普法规划，繁荣发展我县法治文化，现将《中共临汾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微视频、微动漫评比活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此项工作将列入年度法治建设专项考核指标加分项，请各乡（镇）、县直各单位高度重视，广泛宣传，积极参与，根据相关通知精神，严格对照主题、内容、形



式、须知等具体要求创作报送参赛作品。

请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务于10月10日前将参评作品和推荐表报送县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股。

联系人：银亚平 徐原芳

联系电话：0357-6053917

邮 箱：fsxwyfzxb@163.com

附件：中共临汾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微视频、微动漫评比活动的通知

中共浮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2023年8月21日



中共临汾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临法委守组文〔2023〕3号

中共临汾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开展临汾市第七届普法 短剧、微视频、微动漫评比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全面依法治县(市、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市直各单位法治建设领导小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
持续推广翼城普法经验，加强我市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繁荣发
展法治文艺，加大法治文艺创作的支持力度，增强普法针对性和实
效性，不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
协调小组决定举办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微视频、微动漫评比活



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充分发挥普法短剧、微视频、微动漫作品的载体作用,大力宣传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取得的伟大成就,突出宣传宪法,深入宣传民法典,广泛宣传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社会治理现代化、推动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深入宣传党内法规,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不断提升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营造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二、时间安排

活动从2023年8月12日开始,2023年12月31日结束,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2023年8月12日——2023年10月20日为作品征集报送阶段。

第二阶段:2023年10月21日——2023年11月20日,为专家评审阶段。

第三阶段:2023年11月21日——2023年12月31日,对获奖作品和优秀组织单位进行通报表扬,并在“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期间对优秀作品进行展播。



三、作品主要内容

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拍摄作品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政治性、法治性、思想性、艺术性相统一,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正能量,内容积极向上。注重以案释法,用小切口反映大主题,小故事反映大时代。

(一)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引导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二)学习宣传宪法。宣传宪法的重大意义、本质特征、核心要义,展示各行各业人员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严格依法履职情况,展现我与宪法的精彩故事。

(三)学习宣传民法典。阐释民法典的重大意义、鲜明特质、基本原则、基本要求和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聚焦民法典中与基层群众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的条款内容。

(四)学习宣传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聚焦产业转型、环境改善、改革开放、民生保障、队伍建设,大力宣传乡村振兴、文化服务、生态文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疫情防控、教育医疗、安全生产等方面法律法规。

(五)学习宣传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等,推动全社会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广泛宣传行政处罚、扫黑除恶、毒品预防、电信网络诈骗、食品药品安全、法律援助、未成



年人保护等方面法律法规,依法保障社会稳定和人民安宁。

(六)落实普法责任制。结合“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重点宣传各单位在履行职能、文明管理、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为民服务过程中的生动普法实践。

四、作品形式及要求

(一)作品需为2023年创作,画面比例16:9,画面像素尺寸1920×1080,字幕字体为方正楷体简体,输出格式为Mp4。普法短剧时长不超过30分钟,微视频、微动漫不超过3分钟。

(二)提交作品须为创作者本人或本单位原创,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司法部、省司法厅、市司法局享有使用权和传播权。作者保留作品的署名权和自行使用权。

(三)作品需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如作品中含有非原创性的内容,包括画面、片段、歌曲或音乐,必须于片尾字幕标明来源。

(四)请严格按照内容、时长要求报送作品。作品制作完成上传网络云盘后,请将链接地址发到活动报送邮箱 lfswyfzsb@163.com。为确保参赛作品能正常参评,推荐以U盘(或光盘)形式报送。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周密安排,从切实推进本县(市、区)、本部门法治建设的高度,积极组织实施作品拍摄工作,确保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二)严格把关,提高质量。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方向,加强作品创作把关力度,确保作品创作在引用、阐释法律条文



和法律知识时做到准确、严谨、规范,坚决维护宪法法律的权威性。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要积极用好本次评比活动普法宣传平台,广泛发动、积极参与,充分发挥法治文化润物细无声的熏陶作用,创作一批法治文化精品。

(三)注重时效,按时报送。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要如实填写《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微视频、微动漫推荐表》,推荐表中“推荐单位”,各县(市、区)报送作品统一加盖县(市、区)委全面依法治县(市、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的印章或县(市、区)委全面依法治县(市、区)委员会办公室的印章,市直各部门盖本单位印章。

作品和推荐表务于2023年10月20日前报送至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同时将网盘链接和推荐表的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

联系人:李安琪 联系电话:0357-3350109

邮 箱:lfswyfzsb@163.com

附件: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微视频、微动漫推荐表



附件

临汾市第七届普法短剧、微视频、 微动漫推荐表

作品名称		制作单位	
播出的频道播出时间及周期			
时 长		独立制作 或联合录制	
作品简介：（要求 150 字以内）			
作者	姓 名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手机）：	
通讯地址：		邮编：	
推荐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中共临汾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2023年8月16日印发

